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菜园坝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履行辖区党的建设职责。2、履行辖区经济发展职责。3、履行辖区公共服务职责。4、履行辖区公共管理职责。5、履行辖区公共安全职责。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单位构成。

菜园坝街道办事处为渝中区政府派驻机构，内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物业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共 10 个职能科室和重庆市渝中区菜园坝街道党群服务中心、重庆市渝中区菜园坝街道社区事务服务中心、重庆市渝中区菜园坝街道社区文化服务中心、重庆市渝中区菜园坝街道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重庆市渝中区菜园坝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重庆市渝中区菜园坝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等 6 个事业单位。

菜园坝街道办事处现有行政编制 22 名、司法编制 4 名、参工编制 33 名、事业编制 27 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街道现有在职干部 68 人，其中机关干部 51 名、事业编制干部 17 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 376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45.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24.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1.9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2326.82 万元，主要是减少基层人大项目经费 28.32 万元，减少专项普查项目 12.53 万元，减少组织事务项目 25.70 万元，减少宣传事务项目 15 万元，减少死亡抚恤 16 万元，减少临时救助 59 万元，减少城管志愿者经费 30 万元，减少社区巡防队员经费 52.84 万元，减少日常公用经费 85 万元，减少社区工作者经费 48.56 万元，减少文明城区工作经费 72.20 万元，减少社区品质提升工作经费 94.93 万元，减少社区办公经费 33.25 万元，减少高层消防建筑项目 228.15 万元，减少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30 万元，减少地方债券项目 850 万元，减少老旧物业住宅管理 175.92 万元，减少党建工作经费 25.20 万元，减少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3.96 万元等其他项目。

（二）支出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 376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17.49 万元，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 51.94 万元，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9.7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77.1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7.2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00.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30 万。支出较去年减少 2326.8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91.56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235.26 万元。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主要是石板坡便民服务中心改造项目支出 51.94 万元，较去年增加 51.94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17.49万元，比2021年减少2326.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41.66万元，比2021年减少91.5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日常公用经费75.56万元，减少死亡抚恤16万元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2075.83万元，比2021年减少2235.26万元，主要是减少基层人大项目经费28.32万元，减少专项普查项目12.53万元，减少组织事务项目25.70万元，减少宣传事务项目15万元，减少临时救助59万元，减少城管志愿者经费30万元，减少社区巡防队员经费52.84万元，减少社区工作者经费48.56万元，减少文明城区工作经费72.20万元，减少社区品质提升工作经费94.93万元，减少社区办公经费33.25万元，减少高层消防建筑项目228.15万元，减少疫情防控工作经费30万元，减少地方债券项目850万元，减少老旧物业住宅管理175.92万元，减少党建工作经费25.20万元，减少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3.96万元等其他项目。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工作、经济发展、公共服务、平安稳定和城市管理工作。

菜园坝街道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51.94万元，与2021年比增加51.94万元。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48万元，比2021年减少2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1年比较无变动；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1年比较无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比2021年减少42万元，主要原因是

其中 2 辆公车已达到报废年限要新购置，相应减少维修维护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 2 辆公务用车到了报废年限需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30.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5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减少不必要的开支等原因。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3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075.83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

一、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七) 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八)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九)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朱波 联系方式：63866636